

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于2025年4月2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
- 本次董事会会议，于2025年4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- 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。
-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《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，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，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。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事项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，下同）的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24）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. 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，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事项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25）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项议案，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《关于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》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，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会议同意，根据相关规定，结合当前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，公司 2025 年中期分红以总股本为基数，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度，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；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，并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，制定具体分红方案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项议案，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 《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二次修订稿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，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事项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二次修订稿）》及《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二次修订稿）摘要》。

董事孙金妮女士、丁红岩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项议案，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. 《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二次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，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事项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二次修订稿）》。

董事孙金妮女士、丁红岩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项议案，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. 《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》

本事项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27）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7. 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本事项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28）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；
3. 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；
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